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2026-2027年35千伏-500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JNMG-ZCFW-2025122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2026-2027年35千伏-500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自有资金20%；银行贷款80%，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阿拉善地区2026-2027年35千伏-500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2026-2027年35千伏-500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2026-2027年35千伏-500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06 09:00:00到2026-01-12 17:00:00。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3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3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

七、其他

详见招标文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nmgycg.ejy365.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0483-398288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901室

联系人：蒿鑫

电话：13284739944

邮件：zjnm202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 2026-2027 年 35 千伏-500 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就项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 2026-2027 年 35 千伏-500 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 20%；银行贷款 80%，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真诚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阿拉善地区 2026—2027 年 35 千伏-500 千伏电网基建输变电工程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及批复文件技术服务框架采购项目；

2.2 项目编号：ZJNMG-ZCFW-20251222；

2.3 最高投标限价：100%；框架期内预估金额为 80 万元；

2.4 框架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2.5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0%；银行贷款 80%；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入围 3 家供应商（分配比例：第一名 40%，第二名 30%，第三名 30%）；结算方式：供应商结束单次委托项目服务

工作后，一事一结，结算金额=集团公司通过正式文件或 ERP 系统下达费用*投标人报价费率。

注：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为 4 家及以上时开标。

2.10 采购内容：

2.10.1 生物多样性现状调查与评估，调查区域内维管束植物、陆生脊椎动物、水生生物、昆虫等物种组成、种群数量、分布范围及栖息地状况。识别区域内珍稀濒危物种、特有物种及关键生态系统类型，评估人类活动（如工程建设）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影响。编制《XX 区域生物多样性现状调查报告》，明确保护优先级与敏感保护目标。

2.10.2 生物多样性保护方案编制，结合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性的保护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栖息地修复方案、物种迁地保护方案、生态补偿方案、施工期生态管控方案。方案需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具备科学性、可行性与可操作性，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评审。

2.10.3 保护措施实施指导与验收评估，全程指导招标单位及施工单位落实保护方案，开展现场技术交底与监督检查。项目完工后，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效果验收评估，编制《XX 项目生物多样性保护效果评估报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要求

3.1.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和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须具备相应服务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招标项目的能力。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1.3.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单位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

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3.1.4.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 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3.1.5. 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3.1.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专用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须具有丙级及以上《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拟担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6个月中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采购项目者，必须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未注册将影响后续合同签订。

(2) 本招标项目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电子交易系统开展招投标活动。

(3) 本项目施行在线报名：

请于**2026年1月6日9：00至2026年1月12日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 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5) 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式：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供应商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 CA 及签章办理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2 报名时所需资料：

(1) 有效的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注：本项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2) 登记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 (4) 声明文件;
- (5) 异议书 (如有);
- (6)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 (7) 通用资格要求的各项资料;
- (8) 专用资格要求的各项资料 (如有);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 A、报名资料如无法查证, 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B、为维护招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和招投标市场秩序, 依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物资采购供应商资格真实性查验工作通知》(物资〔2020〕55号)的要求, 招标人将在投标报名、评标审查阶段、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合同履行阶段, 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 如经查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 招标人将按照《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罚管理办法》(Q/ND211060101-2020)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在招标过程中发现中标单位在我公司相关业务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包括过往招投标工作), 将取消其当次项目的中标资格。

C、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 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D、如发现提供报名资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E、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须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 并盖章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 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F、为保证供应商成功报名, 请各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报名资料, 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距离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 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后资料而导致报名不成功的, 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逾期上传的投

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六、时间安排及解密方式、开标地点

(1) 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 2026年1月6日至2026年2月3日 9时 30分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6年2月3日 9时 30分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解密时间: 2026年2月3日 09:30--10:00

(2) 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七、解密方式:

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不见面线上开标地址: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

供应商开标操作手册查询地址(如有):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

远程解密: 供应商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 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询比采购文件。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

标招标网) (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nmgygcg.ejy365.com/)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九、招标费用

9.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详见招标文件)

9.2 平台使用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
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采购)方式	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
非招标项目	300 元/标段

9.3 场地服务费:

中标单位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9.3.1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 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为 2 家及以上的,由成交供应商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9.3.2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 304191001951

9.3.3 交易场所: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 塔拉

联系电话: 0471-3477645

提示: 1. 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 “场地服务费+开标日期”

2.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9.4 其他费用详见招标文件。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异议和投诉（物资供应处）电话：0483-3982882

监督（物资管理部）电话：0483-3982194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901室

联系人：高晗、唐燕娇、乔红、蒿鑫

联系电话：0473-2018688 0471-3468975 13284739944

邮 箱：zjnmg2020@163.com

蒿鑫

